

股票代码：600107

股票简称：美尔雅

编号：2018014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8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不断提高公司资金运行效率，降低资金成本，优化负债结构，根据公司2018年度的经营计划和融资需求，拟向合作银行（兴业银行黄石支行、黄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颐阳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路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2.38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中、短期贷款、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等业务，相关综合授信业务继续用公司所属房产及土地提供抵押担保，具体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序号	授信银行	申请授信额度（万元）	抵押物	担保人
1	兴业银行黄石支行	13,800	黄房权证2003开字第0100185号； 黄房权证2003开字第0100186号； 房权证2000公字第0261号； 黄房权证2003港字第0100176号； 黄房权证2003港字第0100182号；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路支行	3,000	房权证黄字第2000公0263号	湖北美尔雅集团有限公司
3	黄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颐阳支行	7,000	黄房权证2003港字第0100449号； 房权证黄字第2000公0262号；	
合计	——	23,800	——	——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在2018年6月1日至2019年5月31日期间，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审核并签署与以上单一银行的融资事项，对与以上单一银行融资额度内，且期限不超过壹年的，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直接签

署相关融资合同文件即可，不再对以上单一银行出具董事会融资决议。并授权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具体办理上述综合授信及贷款业务的相关手续。

上述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